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陳瑜宏
電話：082-325630#62483
傳真：082-324457
電子信箱：edu10279452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金沙鎮述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100948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 年度教育部「全國優質教育實習輔導工作分享線上研習會」實施計畫
(371020000A_111009487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託國立彰化師範大學(下稱彰師大)辦理

「111年度教育部全國優質教育實習輔導工作分享研習會
實施計畫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1年10月24日臺教師(四)字第111010244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落實教育實習，並增進教育實習效能，教育部委請彰師大辦理旨揭分享研習會，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研討主題：

- 1、推廣優質教育實習指導、輔導及實習作為。
- 2、強化師資培育之大學實習指導教師、教育實習機構之實習輔導教師及實習學生間的三聯關係。
- 3、分享教育專業發展作法、教學活動設計與教育實習規劃。



(二)研習時間：111年11月16日（星期三）13時至17時30分。

(三)研習方式：Webex線上會議（會議連結於報名審核通過後另行E-Mail通知）。

三、上開研習會邀請本(111)年度教育實習績優獎得獎者分享經驗，請刻正輔導實習學生及未來擬開放實習意願之學校（含幼兒園）積極鼓勵人員參與，並依限完成報名手續（111年11月10日17時止）。

四、參加人員核予公假出席，全程參加者核發研習時數4小時。另本研習會同時開放中小學現職教師、師資生(含實習學生)自行報名。

五、旨揭計畫電子檔業公告於「教育實習績優獎」網站(<https://eii.ncue.edu.tw/Practice/>)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項下，請逕至該網站下載運用，如有未盡事宜請洽專案計畫助理莊小姐，電話：(04)7232105轉分機1113。

正本：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